1. 引言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六十四條(四)項，以及經五月二十六日第49/84/M號法令修訂的十一月二十一日第41/83/M號法令第一章的規定，特區政府編製和提交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OR/2008)。立法會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的規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第7/2007號法律通過了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並刊登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五十三期第一組《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副刊內。

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已經結束，按照經五月二十六日第49/84/M號法令修訂的十一月二十一日第41/83/M號法令第三章，以及第11/1999號法律第十條第一款的規定，財政局編製及向審計署送交二零零八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

財政局代局長

江麗莉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綜合收支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收入		
	經常收入		
01-00-00-00	直接稅	3	42,990,828,392
02-00-00-00	間接稅	4	1,883,479,098
03-00-00-00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之制裁	5	1,281,470,917
04-00-00-00	財產之收益	6	6,585,962,971
05-00-00-00	轉移	7	6,395,788,512
06-00-00-00	耐用品之出售		10,177,068
07-00-00-00	勞務及非耐用品之出售	8	1,324,139,001
08-00-00-00	其他經常收入	9	2,277,234,714
	經常收入合計		**62,749,080,673**
	資本收入		
09-00-00-00	投資資產之出售	10	39,416,397
11-00-00-00	財務資產	11	28,095,908,655
12-00-00-00	財務負債	12	836,206,323,117
13-00-00-00	其他資本收入	13	4,311,706,240
14-00-00-00	非從支付中扣減之退回	14	92,942,116
	資本收入合計		**868,746,296,525**
	總收入		**931,495,377,198**
	開支		
	經常開支		
01-00-00-00	人員	15	8,416,466,806
02-00-00-00	資產及勞務	16	4,555,211,785
03-00-00-00	利息	17	71,327,590
04-00-00-00	經常轉移	18	11,335,559,748
05-00-00-00	其他經常開支	19	1,288,777,402
	經常開支合計		**25,667,343,331**
	資本開支		
07-00-00-00	投資	20	3,291,203,617
08-00-00-00	資本轉移	21	111,227,549
09-00-00-00	財務活動	22	865,009,951,353
	資本開支合計		**868,412,382,519**
	總開支		**894,079,725,850**
	本年度綜合結餘	23,24	**37,415,651,348**

3.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公庫存於澳門金融管理局及代理銀行之款項	25	77,804,381,989
澳門財稅廳收納處款項及公庫其他帳戶存款		48,279
非自治及行政自治部門持有之現金及存款		286,646,587
自治機構持有之現金及存款		91,163,914,983
		169,254,991,838
第三者債權（出納活動形成的應收款項）		
暫付款		156,306,181
其他		2,701,972
		159,008,153
總資產		**169,413,999,991**
負債		
第三者債務（出納活動形成的應付款項）		
第三者存款及資金	26	6,394,865,426
離職補償金及其他專項存款		15,526,640
存於庫房之保證金		286,612,834
2008 年現金分享計劃未支付餘額		188,298,000
薪俸扣除款項		63,556,639
從公庫取得之預算款項	27	57,859,582
代收之預算收入	28	20,531,874
其他		35,865,645
負債總額		**7,063,116,640**
資產淨值		
歷年結餘	29	124,935,232,003
本年度綜合結餘		37,415,651,348
資產淨值總額		**162,350,883,351**
負債及資產淨值合計		**169,413,999,991**

4. 附註

1. 目的

本綜合帳目顯示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整體財政狀況和現金結餘。

2.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

(a) 本綜合帳目根據經五月二十六日第 49/84/M 號法令及九月十七日第 55/90/M 號法令修改之十一月二十一日第 41/83/M 號法令所定的公共會計原則，以現金收付制編製。根據現金收付制，收入及開支在收到或支付現金（包括銀行存款）時記錄入帳。已結算但尚未徵收的收入，記錄爲徵收年度的收入；但在翌年補充期內支付的與上年度有關的開支，仍然記錄爲上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開支；二零零八年度開支支付的補充期爲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三十一日。在現金收付制下，購買存貨、耐用品或固定資產的支出被全額記錄爲支付年度的開支，因此，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不反映存貨、耐用品或固定資產等項目，以及相應的折舊或攤銷。

(b) 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以綜合方式編製，反映澳門特別行政區所有公共行政部門的整體營運結果。編製綜合帳目時，部門之間的轉移所產生的記錄於同一財政年度的相同金額的預算轉移收入和預算轉移開支，須予以抵銷。

(c) 所有收取及支付的外幣，按當日的匯率折算爲澳門幣記帳。所有現金、存款及出納活動於年終的外幣結餘，按年終的匯率折算爲澳門幣記帳。

(d) 進行金融投資活動的支出，於有關款項轉出（包括將款項轉移至投資代理人帳戶）時，記錄爲開支；當收回投資款項時，記錄爲收入。通過以保證金帳戶投資金融衍生工具的活動，於款項轉移至開設於金融中介人的保證金帳戶時，記錄爲開支；款項從保證金帳戶轉回銀行存款帳戶時，記錄爲收入。

(e) 當取得客戶存款時記錄爲收入，存款被提取時則記錄爲開支。若存入的款

項不被部門動用作支付開支，則該款項屬於出納活動而非預算活動。

(f) 澳門金融管理局向金融機構發行短期金融票據而透過流動性帳戶所取得的款項，在有關交易發生時記錄爲收入；回購未到期的金融票據或贖回已到期的金融票據時，記錄爲開支。

3. 直接稅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博彩稅	(i)	39,449,894,181
所得補充稅		2,009,458,909
職業稅		819,079,761
房屋稅		314,798,195
車輛使用牌照稅		173,126,799
營業稅		119,325
其他專營權批給收入	(ii)	224,351,222
		42,990,828,392

(i) 博彩稅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博彩特別稅	38,234,400,145
溢價金	976,006,408
博彩中介人佣金之稅項	239,487,628
	39,449,894,181

博彩稅不包括根據第 16/2001 號法律第二十二條第（七）項撥予澳門基金會的博彩收益撥款，以及根據同條第（八）項徵收，用於城市建設、推廣旅遊及社會保障的款項，該款項在徵收後直接撥作社會保障基金、旅遊基金及其他受益機構的指定收入，在帳目內上述兩項收入被列報在“轉移”項下（見附註 7）。

(ii) 其他專營權批給收入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中式彩票專營收益	1,977,734
賽狗專營收益	1,508,553
賽馬專營收益	19,867,307
電訊服務專營收益	48,129,260
供水服務專營收益	1,500,000
電力供應專營收益	34,412,885
即發彩票專營收益	90,454,498
南粵批發市場專營收益	81,135
經營停車場及道路泊車位之收益	26,419,850
	224,351,222

4. 間接稅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旅遊稅		266,108,197
印花稅	(i)	908,900,819
消費稅		255,778,460
機動車輛稅		452,691,622
		1,883,479,098

(i) 印花稅收入主要來自資產移轉印花稅，約爲澳門幣 6 億元。

5.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之制裁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費用	(i)	1,054,660,975
罰款及其他金錢上之制裁	(ii)	226,809,942
		1,281,470,917

(i) 費用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司法費	21,565,162
公證登記服務收費	277,216,248
各項身份證明文件收費	25,797,390
民政服務收費	176,869,092
都市建築收費	34,205,014
港務手續費	22,749,640
工業產權註冊費	13,897,880
出境人頭稅	170,860,464
辦理入境、逗留及定居澳門之收費	21,004,400
電訊服務收費	68,690,928
無線電通訊服務收費	99,418,836
工程准照收費	1,857,640
簽發貨物來源證及出口證收費	7,140,700
金融業務收費	16,616,526
其他收費	96,771,055
	1,054,660,975

(ii) 罰款及其他金錢上之制裁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稅務違返及過期繳稅罰款	4,192,832
過期利息及補償利息	86,515,889
行政違反	110,890,170
司法裁決及訴訟法律科處之罰金	16,805,244
其他罰款及金錢上之制裁	8,405,807
	226,809,942

6. 財產之收益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利息	(i)	4,129,337,919
股息		34,702,430
土地租金		128,781,012
批租地溢價金		1,868,296,516
其他財產收益	(ii)	424,845,094
		6,585,962,971

(i) 利息收入主要來自澳門金融管理局的銀行存款利息及債券利息，約澳門幣 38 億元；其次是澳門基金會的銀行存款利息，約澳門幣 1.92 億元。

(ii) 其他財產收益主要來自金融管理局盈餘的分享，約爲澳門幣 2.8 億元。

7. 轉移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公營部門	(i)	2,296,825,301
公營企業		430,000
私營企業	(ii)	4,093,283,102
私立機構及其他部門		5,250,109
		6,395,788,512

(i) 公營部門

公營部門轉移是因爲收入與開支發生於不同年度而不能進行抵銷的自治機構從特區公庫所取得的指定收入、共享收入和預算轉移收入，以及從其他自治機構取得的轉移收入。

(ii) 私營企業

私營企業轉移主要來自根據第 16/2001 號法律第二十二條第（七）項撥予澳門基金會的博彩收益撥款，以及根據同條第（八）項徵收，用於城市建設、推廣旅遊及社會保障的博彩收益撥款，該款項在徵收後直接撥作社會保障基金、旅遊基金及其他受益機構的指定收入。

8. 勞務及非耐用品之出售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房屋租金		54,213,557
樓宇及設施租金		71,910,668
設備及耐用品租金		2,126,390
勞務及產品出售	(i)	1,195,888,386
		1,324,139,001

(i) 勞務及產品出售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教育及培訓	251,948,358
研究、顧問及翻譯	14,537,580
衛生、保健及醫療	33,836,255
文化、體育及康樂	75,840,826
財務管理及物業管理	601,040,889
活動推廣	5,511,213
印務及技術刊物	44,867,637
郵務及郵品收益	110,508,822
住宿及餐飲	14,891,235
其他	42,905,571
	1,195,888,386

9. 其他經常收入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退休及撫卹制度之供款		1,017,050,656
社會保障制度之供款		164,526,075
醫療保障之供款		33,213,439
風險金		5,807,819
會員費		8,664,872
政府代表報酬		1,808,540
分享兌換店收益		9,048,308
賠償		9,682,067
債項之取回		69,252
偶然性及未列明之收益	(i)	1,027,363,686
		2,277,234,714

(i) 主要包括澳門金融管理局之外幣兌換收益，約澳門幣 9.66 億元。

10. 投資資產之出售

投資資產之出售收入主要來自出售商業單位，以及出售社會房屋的收入。

11. 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證券投資	(i)	27,456,760,085
出資證券		205,542,574
收回貸款	(ii)	433,605,996
		28,095,908,655

(i) 證券投資收入主要來自澳門金融管理局以及郵政儲金局出售所持有的金融證券的收入。

(ii) 收回貸款收入主要來自澳門金融管理局以及郵政儲金局從貸款活動中收回的貸款。

12. 財務負債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發行金融票據	(i)	778,931,032,661
發行負債證明書	(ii)	1,448,659,709
客戶存款	(iii)	55,826,630,747
		836,206,323,117

(i) 發行金融票據收入是澳門金融管理局向金融機構發行短期金融票據所取得的款項。

(ii) 發行負債證明書收入是澳門金融管理局從發鈔銀行取得的發鈔保證金收入。

(iii) 客戶存款收入主要來自澳門金融管理局從特區政府取得的存款，其次是郵政儲金局吸收客戶活期及定期存款所取得的款項。

13. 其他資本收入

其他資本收入是自治機構根據《公共財政管理制度》，列作 2008 年度收入的歷年結餘。

14. 非從支付中扣減之退回

非從支付中扣減之退回主要是行政自治部門或機構在翌年向公庫退回之上年度撥款中未使用之餘額，按照《公共財政管理制度》，開支撥款從公庫發放予行政自治部門或機構時，即記錄爲部門或機構的相應開支，當未使用之撥款餘額在翌年才被退回公庫時，由於入帳年度不同，無法與原來已入帳開支進行抵銷，因此，退回的款項被列爲收款年度的收入。

15. 人員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固定及長期報酬	7,445,279,702
附帶報酬	512,022,428
實物補助	33,743,684
非參與經濟活動階層	279,099,721
社會福利金	96,407,155
負擔補償	49,914,116
	8,416,466,806

16. 資產及勞務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耐用品	(i)	208,104,449
非耐用品	(ii)	759,253,624
勞務之取得	(iii)	3,587,853,712
		4,555,211,785

(i) 耐用品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建設及大型裝修	109,730,969
保衛及保安用品	11,907,764
營房及宿舍用品	9,247,304
教育、文化及康樂用品	38,679,745
工場、修理廠及化驗室用品	13,081,975
榮譽及招待用品	162,328
辦公室設備	6,995,709
其他	18,298,655
	208,104,449

(ii) 非耐用品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原料及附料		64,772,995
燃油及潤滑劑		25,729,226
彈藥、爆炸品及花炮		573,940
辦事處消耗		111,152,471
膳食		27,966,433
服裝		3,384,660
藥物、疫苗及診療消耗品		265,991,366
清潔及消毒用品		10,576,044
廠房、修理廠及化驗室用品		21,056,710
紀念品及獎品		20,204,485
其他	(a)	207,845,294
		759,253,624

(a) 其他非耐用品開支主要包括支付私營藥房向公立醫院病人供應醫生處方藥物的費用，約爲澳門幣 1.5 億元。

(iii) 勞務之取得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資產之保養及利用	349,110,354
電費、水及氣體費	306,998,274
衛生及清潔	94,020,347
管理費及保安	295,885,843
其他設施之負擔	1,768,446
衛生負擔	147,956,722
資產租賃	382,680,559
交通及通訊	202,015,823
招待費	35,004,205
廣告及宣傳	418,125,174
研究、顧問及翻譯	180,194,631
技術及專業培訓	66,261,571
其他各項特別工作	219,153,197
文化、體育及康樂活動	149,821,971
鑄幣及澳門輔幣流通處理中心運作開支	103,779,583
AMCM 財務管理費	463,596,465
研討會及會議	19,677,373
非技術性臨時工作	63,336,906
其他未列明之負擔	88,466,268
	3,587,853,712

17. 利息

利息開支主要是澳門金融管理局向金融機構支付流動性帳戶的利息，以及郵政儲金局向存戶支付的存款利息。

18. 經常轉移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公營部門	(i)	3,008,772,958
私立機構		3,139,708,483
私人	(ii)	4,407,229,778
外地		779,848,529
		11,335,559,748

(i) 公營部門

公營部門經常轉移主要是因爲收入與開支發生於不同年度而不能進行抵銷的特區公庫向自治機構轉移的指定收入、共享收入和預算轉移撥款，以及自治機構之間的轉移款項（約澳門幣 20 億元）。另外，亦包括特區公庫和自治機構給予公營企業和半官方機構的款項轉移，以及按項目組形式運作的開支撥款。

(ii) 私人

私人經常轉移主要是給予私營企業、家庭及個人的各項資助和補助，其中包括 2008 年度「現金分享計劃」。「現金分享計劃」之開支於有關法規生效後，按預算發放金額確認入帳。根據第 12/2008 號行政法規通過的「現金分享計劃」，用作發放的撥款澳門幣 26 億元，已於 2008 財政年度全數入帳。

19. 其他經常開支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土地租金		352,986
保險		23,904,595
退稅及其他款項返還		56,452,583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制度之共同負擔		676,738,419
公務人員公積金制度之共同負擔		327,748,690
社會保障基金(僱主實體之負擔)		4,561,423
其他福利基金		114,437,709
兌換差額及銀行費用		16,148,363
其他	(i)	68,432,634
		1,288,777,402

(i) 主要包括支付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 2002 年至 2008 年的額外疏濬工作的補償，約澳門幣 5 千萬元。

20. 投資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房屋		589,208,316
樓宇		1,099,239,089
街道及橋樑		73,442,672
港口		73,195,145
各項建設		584,658,446
農地改良		571,300
運輸物料		79,897,439
機械及設備		478,418,969
動物		722,000
其他投資	(i)	311,850,241
		3,291,203,617

(i) 其他投資主要包括氹仔污水處理站的營運及保養、固體廢料遷移、收集及清潔服務費用（約澳門幣 1.41 億元）；其次是澳門污水處理廠液體及固體階段的營運及保養費用（約澳門幣 4 千 2 百萬元）、港珠澳大橋總體方案深化研究費用（約澳門幣 1 千 8 百萬元）、珠江河口鹹潮綜合調度研究費用（約澳門幣 1 千 2 百萬元）等開支。

21. 資本轉移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私立機構	9,586,064
個人	42,056,672
外地	59,584,813
	111,227,549

22. 財務活動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贖回或回購金融票據	(i)	787,857,000,000
收回負債證明書	(ii)	773,524,334
客戶存款之提取	(iii)	30,671,819,958
證券投資	(iv)	44,363,970,718
借款	(v)	715,284,138
其他	(vi)	628,352,205
		865,009,951,353

(i) 贖回或回購金融票據開支是澳門金融管理局從金融機構贖回或回購短期金融票據所支付的款項。

(ii) 收回負債證明書開支是澳門金融管理局退回發鈔銀行的發鈔保證金。

(iii) 客戶存款之提取主要是澳門金融管理局撥回特區政府帳戶的款項，其次是郵政儲金局的客戶存款的提取。

(iv) 證券投資主要是澳門金融管理局、郵政儲金局及退休基金會的金融投資支出。

(v) 借款主要包括中小企業援助及信用保證計劃、貸學金以及郵政儲金局之客戶貸款。

(vi) 其他財務活動開支主要包括根據《關於支持竹銀水源系統工程建設的協議》而支付的約澳門幣 5.3 億元款項。

23. 多步式綜合收支表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經常收入	62,749,080,673
減：經常開支	(25,667,343,331)
經常項目結餘	***37,081,737,342***
加：投資資產之出售收入	39,416,397
財務活動收入	864,302,231,772
其他資本收入	4,311,706,240
非從支付中扣減之退回	92,942,116
減：投資計劃開支	(2,972,057,177)
其他投資開支	(319,146,440)
資本轉移	(111,227,549)
財務活動開支	(865,009,951,353)
本年度綜合結餘	**37,415,651,348**

24. 內部預算轉移調整

	中央帳目	自治機構	調整前合計	內部轉移調整	綜合收支表
收入					
經常收入					
直接稅	42,990,828,392	0	42,990,828,392	0	42,990,828,392
間接稅	1,883,479,098	0	1,883,479,098	0	1,883,479,098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之制裁	1,027,126,518	254,344,399	1,281,470,917	0	1,281,470,917
財產之收益	2,435,019,443	4,150,943,528	6,585,962,971	0	6,585,962,971
轉移	2,332,912,430	11,550,488,581	13,883,401,011	7,487,612,499	6,395,788,512
耐用品之出售	2,820,005	7,357,063	10,177,068	0	10,177,068
勞務及非耐用品之出售	33,546,557	1,290,592,444	1,324,139,001	0	1,324,139,001
其他經常收入	59,437,892	2,217,796,822	2,277,234,714	0	2,277,234,714
經常收入合計	***50,765,170,335***	***19,471,522,837***	***70,236,693,172***	***7,487,612,499***	***62,749,080,673***
資本收入					
投資資產之出售	28,620,536	14,195,950	42,816,486	3,400,089	39,416,397
財務資產	205,542,574	27,890,366,081	28,095,908,655	0	28,095,908,655
財務負債	0	836,206,323,117	836,206,323,117	0	836,206,323,117
其他資本收入	0	4,311,706,240	4,311,706,240	0	4,311,706,240
非從支付中扣減之退回	77,341,196	15,600,920	92,942,116	0	92,942,116
資本收入合計	***311,504,306***	***868,438,192,308***	***868,749,696,614***	***3,400,089***	***868,746,296,525***
總收入	**51,076,674,641**	**887,909,715,145**	**938,986,389,786**	**7,491,012,588**	**931,495,377,198**
開支					
經常開支					
人員	4,879,830,349	3,536,636,457	8,416,466,806	0	8,416,466,806
資產及勞務	1,883,415,317	2,671,796,468	4,555,211,785	0	4,555,211,785
利息	0	71,327,590	71,327,590	0	71,327,590
經常轉移	14,657,697,802	4,165,474,445	18,823,172,247	7,487,612,499	11,335,559,748
其他經常開支	804,860,109	483,917,293	1,288,777,402	0	1,288,777,402
經常開支合計	***22,225,803,577***	***10,929,152,253***	***33,154,955,830***	***7,487,612,499***	***25,667,343,331***
資本開支					
投資	3,067,437,524	223,766,093	3,291,203,617	0	3,291,203,617
資本轉移	100,884,902	13,742,736	114,627,638	3,400,089	111,227,549
財務活動	549,396,448	864,460,554,905	865,009,951,353	0	865,009,951,353
資本開支合計	***3,717,718,874***	***864,698,063,734***	***868,415,782,608***	***3,400,089***	***868,412,382,519***
總開支	**25,943,522,451**	**875,627,215,987**	**901,570,738,438**	**7,491,012,588**	**894,079,725,850**
本年度綜合結餘	**25,133,152,190**	**12,282,499,158**	**37,415,651,348**	**0**	**37,415,651,348**

25. 公庫存於澳門金融管理局及代理銀行之款項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公庫存於澳門金融管理局之款項	81,467,100,000
中國銀行 - 庫房帳戶	(1,524,776,577)
大西洋銀行 - 庫房帳戶	(2,252,151,884)
中國銀行 - 現金分享計劃帳戶	75,593,350
大西洋銀行 - 現金分享計劃帳戶	38,617,100
	77,804,381,989

根據現行之公共會計制度，在翌年補充期內（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三十一日）支付的與上年度有關的開支，仍然記錄爲上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開支；因此，經反映上述期間的開支後，令公庫於代理銀行之存款出現帳面上的負結餘，但實際上有關銀行帳戶並沒有透支。

	中國銀行 庫房帳戶 澳門元	大西洋銀行 庫房帳戶 澳門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實際銀行結餘	59,683,296	6,411,362
補充期內(2009 年 1 月 1 日至 31 日)之調整淨額	(1,584,459,873)	(2,258,563,246)
經調整後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帳面銀行結餘	(1,524,776,577)	(2,252,151,884)

26. 第三者存款及資金

此項目主要爲金融機構存於澳門金融管理局之流動性帳戶結餘，以及金融管理局管理的特區儲備基金現金結餘。

27. 從公庫取得之預算款項

此乃各行政自治部門或機構年末未用的預算撥款，此等款項將於翌年初退回公庫。

28. 代收之預算收入

此乃各部門或機構代公庫徵收但仍未繳入公庫的收入，由於收入以款項繳入公庫的時刻記帳，因此由部門或機構代收的收入在未繳入公庫前，作爲代收收入處理。

29. 歷年結餘

		二零零八年度 澳門元
特區公庫歷年結餘		52,435,385,712
自治機構歷年結餘	(i)	72,499,846,291
		124,935,232,003

(i) 自治機構歷年結餘之期初調整

2007 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將“特定財務活動”反映爲出納活動，而 2008 年度則反映爲收支表內之收入及開支；因此，自治機構歷年結餘的期初餘額須作以下調整：

	澳門元
2007 年度總帳目內反映的自治機構期末歷年結餘	13,888,876,133
加：2007 年度期末澳門金融管理局之“特定財務活動”結餘	63,247,360,206
減：2007 年度期末郵政儲金局之“特定財務活動”結餘	(324,683,808)
調整後之 2008 年度自治機構期初歷年結餘	76,811,552,531
減：撥作 2008 年度收入的歷年結餘	(4,311,706,240)
	72,499,846,291